# 复产复工工作方案 复工复产工作方案心得体会(模板8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青灯古佛 更新时间：2024-07-12

*为了保障事情或工作顺利、圆满进行，就不得不需要事先制定方案，方案是在案前得出的方法计划。方案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方案呢？以下是小编给大家介绍的方案范文的相关内容，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复产复工工作方案篇一近期，我所在的公司制...*

为了保障事情或工作顺利、圆满进行，就不得不需要事先制定方案，方案是在案前得出的方法计划。方案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方案呢？以下是小编给大家介绍的方案范文的相关内容，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复产复工工作方案篇一**

近期，我所在的公司制定了一套复工复产工作方案，旨在适应当前特殊情况下的经济恢复形势。我参与其中，并负责执行这套方案。在实践过程中，我深刻体会到了它的重要性和价值，下面将从方案的制定、员工培训、工作调整、风险防控以及落地效果等方面，总结出一些心得体会。

首先，制定复工复产工作方案需要充分考虑各种情况，并确保其可行性和适应性。在制定方案的过程中，我们主动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了解疫情防控的最新政策和要求，全面了解企业复工的条件与限制。同时，我们还进行了内部调研，听取员工的意见和建议，以确保方案能够充分满足员工的需求和公司的要求。在制定方案的过程中，我们还及时与相关单位进行沟通，充分了解复工复产的各项要求和流程。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学到了如何科学合理地制定工作方案的方法，并确保该方案能够符合实际需求。

其次，员工培训是复工复产工作方案中不可忽视的一环。为了确保方案的有效执行，我们组织了一系列针对员工的培训课程，包括疫情防控知识、复工复产工作流程等。通过培训，大家对疫情防控的重要性有了更深刻的认识，也明白了自己在复工复产过程中的具体职责和任务。在培训中，我注意到员工们的积极性和学习态度非常高，他们愿意主动提出自己的问题和建议，这为后续的工作进行提供了重要的参考。通过这次培训，我们明确了方案在员工层面的实施细节，并为员工提供了必要的工作保障。

第三，工作调整是复工复产工作方案的核心。根据公司复工复产的实际情况，我们调整了员工的工作方式和工作时间，以适应新的情况和要求。在调整方面，我们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确保每位员工都能够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和任务。在实施过程中，我们密切关注员工的工作情况和身体状况，及时解决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在工作调整中，我们也充分考虑到了员工的合理诉求和日常生活需求，做到既满足公司的要求，又不给员工带来过大的负担。通过工作调整，我们让员工感受到了公司的关怀和呵护，也使复工复产的节奏更加紧凑和高效。

第四，风险防控是复工复产工作方案中不可或缺的一环。在复工复产过程中，我们高度重视风险防控工作，并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来减少潜在的风险。我们加大了办公场所的消毒和清洁力度，加强员工的健康监测和防护措施，同时积极引导员工做好个人防护工作。我们还制定了详细的疫情防控预案，并确保每个环节都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在风险防控工作中，我们注重加强与相关部门和单位的合作，及时获取最新的疫情信息和防控措施，确保随时能够应对突发情况。通过这次风险防控工作，我们对如何应对突发状况和风险进行了深入的思考和实践。

最后，复工复产工作方案的落地效果是检验方案可行性和有效性的重要指标。在我们的实践中，通过以上方面的努力，我们成功地完成了公司的复工复产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员工们对公司方案的认可度和执行度都很高，他们能够根据方案的要求进行有效的工作调整和工作安排。同时，公司复工复产后的运营也开始逐渐恢复正常，业绩逐渐回升。这使我们更加坚定了方案的正确性和适应性，也让我们明白了复工复产工作方案对于公司发展的重要性。

通过以上的实践和体会，我深刻认识到了复工复产工作方案的重要性和价值。制定方案要充分考虑各种情况，员工培训要实施到位，工作调整要合理合法，风险防控要重视，落地效果要好。只有把这些方面都做好，才能够应对当前的特殊情况，保障公司的正常运转和发展。我相信，在未来的工作中，我们可以进一步完善和优化方案，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实现更好的发展。

**复产复工工作方案篇二**

1.1为统筹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工程质量安全工作，指导建筑业企业稳步有序推动工程项目复工复产，根据国务院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企事业单位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措施指南》，结合建筑业实际情况，制定本指南。

1.2本指南适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房屋市政工程复工复产施工现场的运行和管理。

1.3各参建单位（含建设、施工、监理等）项目负责人是本单位工程项目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的第一责任人，按照“谁用工、谁管理、谁负责”要求，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确保疫情防控和工程质量安全管控到位。

1.4地方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有关部门应当在地方党委和政府统一领导下，积极指导和帮扶建筑业企业分区分级、分类分时、有条件复工复产。坚持分区分级精准监管，按照疫情防控风险等级，采取差异化策略，开展疫情防控和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及时妥善处置突发事件，坚决防止发生聚集性传染事件和质量安全事故。

2.1防控机制

组建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工作组，统筹指导工程项目疫情防控和质量安全管控工作。工作组设立可疑症状报告电话，并指定专人负责对接工程项目所在地的政府、街道、社区及定点医院，按照属地管理要求定期报送有关信息，保证信息渠道畅通。

2.2专项方案

编制工程项目疫情防控方案和复工复产组织方案，并制定工程项目落实疫情防控责任承诺书，对现场管理、人员管控、物资储备和应急处置等作出安排，明确具体要求和措施，并要求工程项目全体人员认真落实。

2.3人员健康管理

2.3.1指定专人负责人员健康管理，建立“一人一档”制度，切实掌握人员流动情况，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对聘用的所有人员进行健康管理。

2.3.2加强与务工人员的沟通联系，严格执行项目所在地人员管控要求，杜绝不符合规定人员复工复产的情况。加强异地返程人员管理，做好返工人员的行程安排，鼓励协调或帮助同一地区人员采取“点对点”包车方式集中返回。

2.4施工现场准备

2.4.1施工现场采取封闭式管理。严格施工区、材料加工和存放区、办公区、生活区等“四区”分离，并设置隔离区和符合标准的隔离室。现场不具备条件的\'，应按照标准在异地设置。

2.4.2在卫生健康、疾控等专业部门指导下，对施工现场所有场所进行全面消毒杀菌。

2.4.3根据工程规模和务工人员数量等因素，合理配备体温计、口罩、消毒剂等疫情防控物资。

2.4.4安排专人负责文明施工和卫生保洁等工作，按照相关规定分类设置防疫垃圾（废弃口罩等）、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收集装置。

2.5质量安全检查

2.5.1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及关键岗位人员原则上应当到岗履职。

2.5.2对施工管理人员和务工人员,特别是新进场建筑工人和转岗人员,组织开展疫情防控知识和工程质量安全管理为重点的教育培训。

2.5.3严格做到“五个必须”，建设单位必须召开安全例会，施工单位必须安全管理措施到位，项目部必须安全检查到位，项目人员必须安全教育到位，监理单位必须安全监理履职到位。

2.5.4工程复工前应当全面开展施工现场安全隐患排查，突出检查脚手架、高支模等模板支撑体系是否牢固，起重机械等使用前是否进行了维护保养，深基坑变形监测是否超过报警值等。质量安全隐患未消除或整改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复工复产。

3.1人员登记

3.1.1严格执行门卫登记检查制度。通过建筑工地实名制管理系统，对进入施工现场的人员进行实名制考勤、登记和核查，禁止无关人员进入现场。所有进入现场的人员必须佩戴口罩。

3.1.2在施工现场进出口设立体温监测点，对所有进入施工现场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并登记，每天测温不少于两次。凡有发热、干咳等症状的，应阻止其进入，并及时报告和妥善处置。

3.1.3建立建设、施工、监理等单位各类人员实名名册，并对所有人员排查身体状况后建立健康卡，如实记录人员姓名、年龄、家庭地址、联系电话、进退场时间、身体健康等信息。

3.2施工组织

3.2.1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要求，修订完善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应急预案等，增加疫情防控要求、措施等内容，落实疫情防控所需物资、人员、资金等。

3.2.2优化施工计划与组织，优先安排机械进场作业，合理安排所需从业人员较多、有限空间等分部分项工程施工作业，杜绝人员聚集性作业。

3.2.3保证施工作业区、工地生活区和办公区内洗手设施的正常使用，配备肥皂或洗手液。

3.3宣传教育

3.3.1组织开展疫情防控知识宣传教育，利用现场展板、网络、手机终端等方式，督促现场人员做好自身防护，做到勤洗手、勤通风、戴口罩，减少人员聚集，提高自我防护意识。

3.3.2每日对现场人员开展卫生防疫岗前教育。宣传教育应尽量选择开阔、通风良好的场地，分批次进行，人员间隔不小于1米。

3.4作业区管理

3.4.1对施工现场起重机械的驾驶室、操作室等人员长期密闭作业场所进行消毒，予以记录并建立台账。施工现场起重机械投入使用前应组织检查，将驾驶室、操作室是否消毒作为必查项。

3.4.2加大巡查检查力度，检查作业环境是否满足施工防疫要求，检查施工人员防护防疫措施是否到位。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第一时间消除防疫隐患。

3.5办公及生活场所管理

3.5.1现场办公场所、会议室、宿舍应保持通风，每天至少通风3次，每次不少于30分钟。

3.5.2宿舍人员宜按减半安排，减少聚集，严禁通铺。对本地务工人员应加强下班后的跟踪管理。

3.5.3工地现场食堂应严格执行卫生防疫规定，严禁工地区域饲养、宰杀、食用野生动物。通过正规渠道购买食品物资，全力把好食品安全关。严禁垃圾乱倒，做好垃圾储运、污水处理、沟渠及下水道疏通、消毒工作。

3.5.4食堂就餐应采取错时就餐、分散就餐等方式方法，应避免就餐人员聚集。

3.5.5定期对宿舍、食堂、盥洗室、厕所等重点场所进行消毒，并加强循环使用餐具清洁消毒管理，严格执行一人一具一用一消毒。

4.1隐患排查

4.1.1排查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状况。认真检查专项施工方案的制定、更新和落实情况，严禁不编制、不执行专项施工方案的违法违规行为。

4.1.2排查脚手架、高支模等模板支撑体系安全状况。认真检查脚手架、高支模等模板支撑体系的基础、连墙件，斜撑和剪刀撑、扣件螺栓等关键部位结构的连接、杆件的紧固和架体基础稳定。

4.1.3排查起重机械设备安全状况。认真检查起重机械基础、机械与基础的连接固定、保险和限位装置等关键部位，保证设备保持稳定、灵敏、可靠、牢固。

4.1.4排查深基坑工程施工安全状况。认真检查深基坑工程（含人工挖孔桩）有无变形，作业前先进行通风，排除残留气体，保持空气流通。

4.1.5排查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安全状况。认真检查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明挖法、暗挖法、盾构及高架桥各项施工安全条件。

4.1.6对排查出的问题，应列出安全和质量问题（缺陷）隐患清单，并依据相关标准规范，制定可靠的整改方案，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隐患。

4.2风险管控

4.2.1严格把好材料、设备等进场质量安全关。严禁将存在安全隐患的设备用于施工中，严禁将不合格的材料用到工程上。

4.2.2加强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坚决杜绝盲目抢工期，遏制质量安全事故发生。确需调整工期的，应经过专家论证，确保施工安全。

4.2.3加强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安全管理，严禁将不合格工程当作合格工程后进入下道工序施工。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关键节点施工前应落实条件核查制度，提高风险预防控制能力。

5.1应急准备

组建应急队伍，配齐配足应急物资，并接受当地卫生健康、疾控等部门专业培训，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预案。

5.2应急处置

5.2.1发生涉疫情况，应第一时间向有关部门报告、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第一时间采取停工措施并封闭现场。

5.2.2按照应急预案和相关规定进行先期处置，安排涉疫人员至隔离观察区域，与现场其他人员进行隔离，并安排专人负责卫生健康、疾控等部门防控专业人员的进场引导工作，保障急救通道畅通。

5.2.3积极配合卫生健康、疾控等部门做好流行病学调查、医学观察，对现场进行全面消杀。

5.2.4根据属地要求，及时、全面、准确向有关部门报送疫情防控信息。

6.1加强对复工复产期间的疫情防控和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检查，对发现的疫情防控不到位、施工安全隐患和工程质量问题，严格跟踪督促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整改到位。

6.2对监督检查中发现复工条件达不到要求、履职不到位，造成疫情蔓延扩散或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应实施停工整改，并依法追究有关单位、人员的责任。

7.1对因疫情不可抗力导致工期延误，施工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与建设单位协商，合理顺延合同工期。停工期间或工期延误增加的费用，发承包双方按照有关规定协商处理。

7.2因疫情防控发生的防疫费用，可计入工程造价。因疫情造成的人工、建材价格上涨等成本，发承包双方应加强协商沟通，按照合同约定的调价方法调整合同价款。

7.3严禁政府和国有投资工程以各种方式要求施工单位带资承包。建设单位应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工程款，不得形成新的拖欠。

7.4政府和国有投资工程不得以审计机关的审计结论作为工程结算依据，建设单位不得以未完成决算审计为由，拒绝或拖延办理工程结算和工程款支付。

7.5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相关规定，保证金到期应当及时予以返还，未按规定或合同约定返还保证金的，保证金收取方应向企业支付逾期返还违约金。疫情防控期间新开工的工程项目，可暂不收取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工程质量保证金等其他保证金，可结合当地实际情况采用银行保函或缓缴等方式。

7.6地方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有关部门要积极研究、主动作为，加强对复工复产保障政策的解读、细化和落实，向企业宣传好、解释好、落实好政策，支持企业依法享受税收、成本、金融、保险等优惠政策，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对材料、设备等供应短缺，影响工程复工复产的，应会同有关部门积极协调解决，真正让企业得到实惠、受到激励，更加坚定复工复产信心。

**复产复工工作方案篇三**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涉疫场所和复工复产安全防范的紧急通知》要求，为了切实抓好疫情防控期间安全生产，有效预防遏制疫情防控期间安全生产事故发生，保障全镇各生产行业（领域）在疫情防控期间生产安全和人民群众的安全。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疫情防控期间安全生产检查实施方案。

检查范围为全镇各村、居（社区）、各行业（领域）、特别是生产经营企事业单位和人员密集场所。围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安全生产责任措施落实，重点检查镇卫生院、居家隔离和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以及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交通运输、非煤矿山、建筑施工、特种设备等事故易发多发行业（领域），突出学校、医院、商贸市场、养老院（敬老院）等公共场所以及劳动密集型企业。各村、居（社区）、各有关部门在重点检查以下事项基础上，结合本辖区本行业领域完善检查内容。

（一）周密安排部署，细化工作方案。本次安全生产检查镇人民政府部署的一项重点工作任务，各村、居（社区）、镇级行业主管部门要认真根据本地本行业实际情况制定疫情期间检查工作实施方案，明确检查内容。

（二）加强舆论宣传，曝光典型案例。各村、居（社区）要充分利用各种舆论宣传资源，对安全生产检查进行广泛宣传发动，要充分发挥舆论监督和群众监督的作用。鼓励通过举报电话举报安全隐患，对检查发现的安全生产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和典型案例，要及时公开曝光。

（三）改进工作作风，提升工作实效。各村、居（社区）、镇级部门安全生产检查要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以更加“严细实”的作风，深入基层、深入现场，加强督促指导服务，狠抓落实，确保检查取得实效。领导小组将对各村、居（社区）开展疫情防控期间安全生产检查情况进行督查，并将发现的问题进行全镇通报。此次检查工作开展情况将用为全镇安全生产目标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

**复产复工工作方案篇四**

成立商务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局长袁冬担任组长，副局长黎子江、党组成员黄爱娟任副组长，成员为执法大队干部丁伟昌、商贸流通股干部黎慧萍、陈佳颖；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商务局，陈国文同志任办公室主任，丁伟昌、黎慧萍为具体联系人。同时，建立全县商贸企业复工防控组织网络体系，在每个商贸企业设立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商贸企业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确定一名分管负责人为主抓领导，确定一名中层领导为具体联系人。建立微信工作群，及时更新上报当日情况，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积极指导商贸企业做好复工前准备工作，做到准备不充分不复工，防控措施不到位不复工。

（一）落实复工要求。除涉及保障公共事业运行必需（供水、供气、供电、通讯等行业）、疫情防控必需（医疗器械、药品、防护品生产和销售等行业）、群众生活必需（超市卖场、食品生产和供应等行业）及其他涉及重要国计民生的相关企业之外，其他各类企业不早于2月9日24时前复工。

（二）制定复工预案。督促各类商贸企业严格落实企业疫情防控工作主体责任，制定复工疫情防控工作预案，成立由企业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分管负责同志任副组长的领导小组，要求企业主要负责人要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与我局具体联系人的对接，及时上报疫情防控情况。

（三）加强风险评估。商贸企业恢复营业前，组织力量对企业可能发生疫情的区域、部位和人员进行一次全面的分析评估，摸清抓准薄弱环节、问题漏洞和关键要害，逐一制定切实可行的防控措施并抓好落实，做到不安全不复工。

（四）做好人员排查。按照“谁用工、谁负责”“谁复工、谁负责”的原则，督促各大超市和商贸服务业领域重点行业企业做好节后复工疫情防控预案和用工来源排查，动员湖北籍员工和疫情敏感地区用工延后返岗。要求企业加强复工人员健康监测，并采取必要的防控措施，相关信息必须登记在册，对重点人员要一人一档，企业要和员工所在街道建立联动机制，及时向员工所在社区推送员工健康状况等相关信息，并全力配合卫生防疫部门工作，落实好相关防控措施。

（一）加强应急管理。配足配强值班力量，加强内部舆情管控，所有人员要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做到预案到位，演练到位，有的放矢。

（二）加强人员管控。要求所有在岗人员必须戴口罩、测体温，建立在岗人员每日体温登记台账，确保不漏一人。密切关注在岗职工身体健康状况，防止劳累成疾现象。增强人员自我防护意识，防止发生聚集性疫情；对于存在发热或呼吸道传染病疑似症状的员工及时到定点医院就诊。

（三）做好日常防控。保持办公区环境清洁，加强通风；减少集中开会，提倡视频会议，控制会议时间；做好食堂就餐防控工作，建议采用分餐进食；做好公共区域消毒工作，设置废弃口罩专用垃圾桶；做好上下班及出行防控工作，步行、骑行或乘坐私家车等交通工具要全程戴口罩；建议商超、办公室等公共场所暂不使用中央空调。

（四）加强市场监测。将华润、多美荟等重点商贸流通企业纳入保供调度范围，每日监测掌握其销售、库存、进货、运输、复工等情况，突出保供重点，切实增加粮油、肉类、蛋、蔬菜、方便食品等市场供应，保障市场不断货不缺货。

（五）做好物流配送。及时帮助大型商超解决物流配送问题，协助供应商办理车辆通行证，保证重要生产生活物资按时按量供应。

（六）加强物资储备。协助企业拓展采购渠道，做好防护口罩、体温计（红外测温枪）、手套、消毒药水、洗手液等防疫物资储备工作，提升企业员工尤其是商超员工的.科学防护能力。

（七）加强加油车辆管理。加强对外地车辆的关注，做好车辆和司乘人员的信息登记，要求所有上岗员工100%佩戴好口罩、手套等防护用品，同时，督促油站每天对加油现场、便利店、卫生间进行全面消毒，开门通风30分钟、喷洒消毒液擦拭加油设备，推荐使用线上方式付款，确保疫情期间安全运行。

（八）加强信息报送。要积极配合做好本单位人员留观、外地返回人员筛查登记等工作，动态了解和掌握员工健康状况，及时将有关情况报告指挥部和疾控部门。

（九）加强科普宣传。要通过微博、微信等媒体及时公布防控、应急信息，加大对疫情防治知识的宣传指导力度，提升企业员工自我防护意识和应急反应能力。将节后复工防疫责任传递到商贸服务业领域重点行业企业中去，从而传达到每位员工，层层传导，明确职责，确保各项工作落实。

**复产复工工作方案篇五**

为积极落实国家疫情防控决策部署，企业应必须确实有效隔离传染源、切断风险源，再结合本地区的疫情防控需要并且经过公司住所地防疫防控指挥部批准同意的情况下，确保企业平稳过渡，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实行分步、分期、分批次的复工，保障各项预防处置工作落实到位，制定如下参考方案：

企业必须承担疫情预防处置主体责任，要做好企业范围内的场所及企业人员的疫情防控，健全本公司疫情防控指挥机构。

公司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指挥长：董事长、执行董事或总经理

公司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副指挥长：副总经理或财务负责人

公司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组长：某行政总监或人事总监

公司疫情防控成员：公司全体员工

1、制定应急预案。复工企业需提前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预案，落实积极采取疫情防控应对措施，成立专班、明确专人，应急管理、出入管理、餐饮管理、出差管理、会议管理等各项防控预案到位。

2、强化日常监管。企业按照当地主管部门的要求每日填报《复工人员情况排摸表》，并做好所有复工人员健康状况登记。

3、申请复工员工如果与确诊或疑似人员有密切接触史的员工必须向企业居住地社区主动报告，必须主动接受为期14天的企业定点隔离点或居家隔离，相关情况同时报所在地街道或主管部门。具体工作严格按照当地疫情防控指挥部的要求严格执行。

4、掌握员工动态。对市外已返公司住所地的员工、其他城市员工或接触过确凿及疑似人员的员工，制定落实员工分次分批到位方案及防控措施。

5、配备防疫物资。生产物资、生活物资、防控物资由企业自行解决。收集官方专业机构有关防疫知识、宣传片、宣传视频，在宣传板、企业微信、电子大屏等等开展宣传。

6、统计公司储备的.医用口罩、kn90或kn95口罩，防护服（主要以环卫消毒）、防护眼镜，75%酒精（脱脂棉）/84消毒液，消毒洗手液、橡胶手套、肥皂、温度计、红外测温仪、血氧仪、喷雾器、应急交通车、应急药品等防疫人防技防物资。

7、制订发生员工发烧、乏力、干咳或呼吸困难等症状的应急处置措施，隔离措施和应急交通送医治疗路线定点医院联系等预案。

8、严格场所管理。对于配置值班宿舍的企业，日常管理参照小区封闭式管理要求执行，由企业落实值班宿舍各项防控责任，并及时向所在辖区的街道、主管部门报告。

9、为防范未然，企业需设立隔离点，落实管控措施。同时，在厂区出入口、办公人群集聚区域设立临时体温检测点，做好到岗人员每日健康监测。

1、公司各级部门提前统计各自人员预备到岗情况并汇总报告到人力资源部门。从本市区以外员工以及较大疫区返工的员工、相关方（含供应商、物流、业务外包、派遣方）进入公司前须组织医务人员全部检查后无异常方可进入。复工期间必须戴口罩并做好其他防护措施，复工第一天全员健康排查尤其重要，宁可慢不可错。

2、提醒员工在家期间及恢复生产后在疫情管控做好自我防护和消毒工作。

3、员工上班后有任何员工发现身体异常如：发烧、乏力、干咳或呼吸困难以及腹泻等症状必须立刻上报各管理层，并立刻进行现场消毒和安排员工及时去医院就医并将确诊结果通知公司。

4、所有员工、外来人员、访客进入公司前必须接受门卫红外测量体温，门卫负责记录体温，体温超过37.3摄氏度禁止入场，并报告公司及对接人。外来人员还须自行佩戴口罩（长期业务方公司提供临时预备口罩）。

5、做好外来人员登记确认工作，所有外来人员必须在门岗登记，姓名、电话、近期是否接触过确诊或疑似病人等信息。按照政府规定向企业报备自我隔离，公司按照上班考勤，属地管理部门每日通过微信qq视频抽查居家隔离情况，可以居家办公灵活处理工作事宜。

6、复工复产前，上班前，公司组织医务人员对公司所有场所进行一次消毒，之后每天一次。重点区域—更衣室、办公室、生活垃圾堆放处及吸烟点，安排专人每天早晚消毒各一次。中央空调按照技术书采取进风消毒过滤。

7、确认公司集中食堂的安全卫生措施，食堂禁止采购未经宰杀未经检疫的活禽活鱼肉品，禁止提供生菜，餐具蒸汽消毒。加工环节严格生熟分开。就餐采取分批进行，间距至少保持2米。

8、餐厅服务人员每日岗前必须开展健康检查，体温测量并保留检测记录，作业中必须统一佩戴手套、防护镜和医用口罩、防护鞋。

9、一次性的必须集中扔弃，重复性防护用品必须集中消毒处理，禁止未经消毒反复使用。

10、餐具统一由服务人员配发，禁止自行取拿餐具，不要用自己的筷子和餐具来从公碗和盘子里夹菜，饭菜统一由食堂工作人员分餐取菜。食品留样按照规定执行。

11、在卫生间、食堂等主要场所设置消毒洗手液、肥皂及酒精棉球或消毒湿巾。要求员工饭前便前便后必须洗手或用酒精棉球擦拭，用流水冲洗。

12、门卫、服务人员、保洁、绿化人员必须佩戴口罩、胶皮手套每日应更换上述防护用品。

13、复工后，公司组织排查对必须的防护用品库存量和核算近期使用量，提前采购，合理库存。该物资作为日常防护物资及应急处置物质按需发放。必要时安排专人负责统一废旧换新，防止不合规扔弃传染。

14、在各自劳动岗位上，非人与人接触环境，也必须佩戴口罩；在频繁接触人员岗位，和集中作业封闭岗位（控制室等）必须佩戴口罩及其他防护用品并且每3小时更换一次。

15、禁止随地吐痰，防护口罩废弃物以及口鼻分泌物用纸巾包好放入公司指定的专用有盖医用废弃桶。

16、各公司的车间、会议室、办公室等人员密集场所应保持开窗通风（不含中央空调），每天上下午各至少两次，每次60分钟。

17、公司在防疫期停止前，暂时取消或控制人数参加集体活动及大型会议，停止因公出行、聚会等。

18、注意个人卫生，疫情期间尽量减少出行，降低乘坐电梯频率，低楼层乘客可以走楼梯步行，不要在乘坐电梯过程中取下口罩，随身携带卫生纸（手套），可隔着卫生纸（手套）按电梯按钮。卫生纸（手套）使用完毕妥善处置。等候电梯时站在厅门两侧，不要离厅门过近，不要面对面接触从电梯轿厢中走出的乘客。乘客走出轿厢后，按住电梯厅外按钮不让电梯关门，等待片刻再进入电梯。尽量避免与多名陌生人同乘电梯，时间充裕的乘客可耐心等待下一班电梯。尽量不要用电梯搬运物品，减少随身物品与电梯轿厢接触。乘坐电梯后，及时洗手、消毒。

19、工作沟通采取微信、qq、电子邮件方式，确需要当面交流必须做好防护并保持2米以上。

20、不信谣，不传谣，严禁利用社交媒体传播不实信息制造恐慌情绪。对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对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对瞒报、漏报疫情的，要及时追责问责，涉嫌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如何更好地做好灾后的快速发展工作,需要多方考虑，企业始终要坚持自主创新，探索新的商业模式，探索新技术和新资源才能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这次疫情灾害也打乱了很多企业的发展节奏，如何熬过这次疫情灾害，是相关企业面临的巨大挑战，中华民族历来弘扬国难兴邦的乐观主义情怀，在疫情灾害中，相信智慧的中华民族一定会创造出诸多商业模式和商业机会。

艰难困苦，玉汝于成，中华民族是厚德载物、自强不息的民族，我们坚信在党的领导下，充分发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我们一定会战胜这一次疫情！一定能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复产复工工作方案篇六**

为指导建筑施工企业落实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各项工作要求，做到稳步有序复工复产，根据《企事业单位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措施指南》，制定本方案。

1.成立疫情防控机构。企业主要负责人是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及项目部要成立疫情防控组织机构，建立内部疫情防控体系，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明确疫情防控应急措施和处置流程。

2.落实疫情防控责任。企业要将防控责任落实到部门、项目、班组、岗位和个人，做好疫情防控、物资储备、生活保障、治安保卫等工作。配备专人负责体温检测、通风消毒、个人防护用品发放、宣传教育等工作，指定专人负责本单位疫情防控情况的收集和报送工作。

1.有序组织员工返岗。提前调度掌握返岗员工健康情况，对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员工，合理组织分批次返岗。对返岗员工能够集中运送的，鼓励采取专车或包车等方式运送并做好防护。

2.严格返岗员工管理。建立员工健康台账，设立可疑症状报告电话，员工出现可疑症状时，要及时如实报告。

3.做好日常体温检测。每天在员工上下班时进行体温检测，并做好记录。指定专人每天汇总员工健康状况，发现异常情况要立即报告并采取相应防控措施。

1.实施封闭式管理。对建筑施工项目严格实施全封闭式管理，实行进出场登记和体温检测，24小时设岗。生活区远离工地的工程项目，鼓励专车接送员工。

2.减少人员聚集。控制活动单元人数，分散开展班前教育、技术交底等活动。优化工序衔接，控制施工现场不同作业队伍人员流动，减少人员聚集。

3.优化施工工艺。应当采用先进工艺技术，实现“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施工设备、试验器具等应当由专人使用，原则上“一人一机”，轮流使用的，要做好消毒处理。

1.会议管理。控制会议频次和规模，尽量缩短会议时间。提倡采用视频、电话等线上会议。必须集中召开的会议，参会人员需做好个人防护。

2.就餐管理。员工食堂应当设置洗手设施和配备消毒用品，供就餐人员洗手消毒。做好炊具餐具消毒工作，不具备消毒条件的要使用一次性餐具，采取分餐、错峰用餐等措施，减少人员聚集，用餐时避免面对面就坐，不与他人交谈。

3.宿舍管理。员工宿舍应当严控入住人数，设置可开启窗户，定时通风，对通风不畅的宿舍应当安装排风扇等机械通风设备。盥洗室配设洗手池和消毒用品，定时清洁。

4.清洁消毒。安排专人对办公区域、会议场所、生活设施及其他人员活动场所和相关物品定时消毒，电梯按钮、门把手等频繁接触部位应当适当增加消毒次数。

5.做好医务服务。设立医务室的企业级项目部要调配必要的药物和防护物资，配合疾控部门规范开展隔离观察和追踪管理。未设立医务室的企业要与就近医疗机构建立联系，确保员工及时得到救治或医疗服务。关心关爱员工心理健康，及时疏解员工心理压力。

6.垃圾收集处理。在公共区域设置口罩专用回收箱，加强垃圾箱清洁，定期进行消毒处理。加强垃圾分类管理，及时收集并清运。

1.强化宣传教育。企业应当对员工进行疫情防控教育，让员工掌握正确佩戴口罩、清洁消毒等防护知识，增强自我防护意识。在厂区和生活区显著位置张贴卫生防疫宣传海报挂图等宣传品。

2.加强个人防护。员工在进入厂区或施工现场后应当全程佩戴符合要求的口罩。接触粉尘的工作场所应当优先选用kn95/n95及以上可更换滤棉式半面罩、全面罩，定期消毒，更换滤芯，使用过程中应当有效防止因喷雾、水幕、湿式作业淋湿滤芯而降低防护性能。接触化学毒物的劳动者，除配备与职业病危害因素相适应的防毒面具(含滤毒盒)外，还应当根据工作场所人员情况，选配具有防颗粒功能的滤棉。在宿舍、食堂、澡堂、地面值班室、办公室、休息室等区域可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

3.保持良好卫生习惯。加强手部卫生，尤其是在佩戴和摘除口罩/面具、更换滤棉后，应当及时洗手。现场没有洗手设施时，可使用免洗消毒用品进行消毒。打喷嚏或咳嗽时要用纸巾、手绢、衣袖等遮挡，倡导合理膳食、适量运动、规律作息等健康生活方式。

4.加强班后活动管理。休息期间，员工要减少不必要外出，避免去人群聚集尤其是空气流动性差的场所，不得聚集聊天、打牌等，降低聚集感染风险。

1.设立隔离观察区域。当员工出现可疑症状时，应当及时到该区域进行暂时隔离，并报告当地疾控部门，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及时安排员工就近就医。

2.封闭相关区域并进行消毒。发现可疑症状员工后，立即隔离其工作岗位和宿舍，并根据医学观察情况进一步封闭其所在工作场所及员工宿舍等生活场所，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同时在专业人员指导下对其活动场所及使用物品进行消毒。配合有关方面做好密切接触者防控措施。

3.做好发现病例后的应对处置。企业一旦发现病例，要实施内防扩散、外防输出的防控措施，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密切接触者追踪管理、疫点消毒等工作。根据疫情严重程度，暂时关闭工作场所，待疫情得到控制后再恢复生产。

**复产复工工作方案篇七**

为做好工业企业复工复产和灾后重建工作，减少灾害损失，促进全市工业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确保完成全年经济发展各项指标任务，特制定本方案。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灾后重建工作的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做好复工复产和灾后重建的工作部署，坚持以人为本、尊重自然、统筹兼顾、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的基本要求，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精神，着力推进企业复工复产和灾后重建任务，促进我市工业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原则上，因灾造成厂房、机器设备、原材料成品严重破坏的，指导企业在一个月内复工复产；造成特别严重破坏的，在一个季度内完成灾后重建和复工复产；位于蓄滞洪区或地势低洼地区的，通过租借标准厂房、委托加工等方式先行恢复生产，半年内引导企业启动搬迁。

（一）企业自救，政府帮扶。坚持市场经济原则，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鼓励企业开展生产自救、自力更生，同时政府积极帮扶、强化服务，全力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灾后重建。

（二）科学规划，集群发展。化危为机，依托灾后重建工作，科学调整产业布局，推动蓄滞洪区或地势低洼地区企业尽快启动搬迁。按照产业集聚、集群发展原则，布局建设专业园区及大企业（集团）配套企业园区。

（三）统筹推进，突出重点。合理确定灾后重建重点和建设时序，分清轻重缓急，注重工作策略方法，抓好前后衔接，有力有序有效推进灾后恢复重建。

（一）复工复产

针对受洪灾影响较轻，经过清理、消杀和安全检查后能够复工复产的企业，各级各部门要加强服务指导，组织企业尽快复工复产。

1.开展灾害损失核查统计。在市委、市政府统一领导下，各县（市）、区迅速组织力量深入基层，按照《自然灾害情况统计调查制度》要求，核实辖区受灾情况，及时将灾情逐级上报。同时，将工业企业受灾有关情况抄送市工信局。（责任单位：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2.组织企业开展生产自救。严格落实县（市）、区属地责任和部门指导责任，进一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组织受灾较轻的工业企业积极开展生产自救，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经营。（责任单位：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市工信局）

3.集中力量抢修设备厂房。组织企业集中力量重点检查生产装置、储罐、管道、电气等设施设备以及生产车间、储存仓库等重点场所，及时修复毁损设施。企业各类电气设备设施启用前，须由专业人员对配电箱、电气设备设施等进行一次彻查，在确保安全的基础上送电运行。（责任单位：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市工信局、新乡供电公司）

4.破解制约复工复产瓶颈。结合全市“万人助万企”活动，及时收集和协调解决工业企业复工复产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帮助企业用足、用活、用好政策，严格落实“13710”工作制度，实现企业有问必答、有诉必接、有求必应、有难必帮，支持企业渡难关、抓重建、谋发展。（责任单位：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市企业服务活动各成员单位）

5.强化复工复产指导服务。各行业部门根据职责分工，组成指导服务团，上门指导服务工业企业复工复产。住建部门、城管部门指导企业做好排水清淤；卫健部门指导企业做好消杀防疫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部门及其他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指导企业做好安全隐患排查；教育、科技、人社、生态环境等部门组织相关领域专家，针对企业设备、材料、环保治理设施和在线监测设备受损情况开展“专家上门问诊”，最大限度帮助企业减少损失，科学复产、尽快达产。（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市卫健委、市应急局、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人社局、市金融局、市生态环境局）

（二）灾后重建

针对受洪灾影响较重的企业，要积极引导企业开展重建工作。尤其是处于蓄滞洪区和地势低洼的企业，要积极引导企业异地搬迁改造。

1.调整重点区域产业布局。聚焦卫辉市、辉县市、牧野区、凤泉区等重点受灾区域，及时调整相关产业集聚区规划。研究制定蓄滞洪区产业异地搬迁整体规划，合理调整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鼓励严重受灾企业开展异地搬迁改造，指导企业科学选址，协助企业做好规划、用地等审批工作，尽快开展异地搬迁。结合企业意愿和需求，引导新航集团总部、白鹭化纤老厂区异地搬迁。（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资源规划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2.简化重建项目审批流程。对原址重建工业项目，在原有建设用地范围内，已按要求办理了国土、规划、建设、环保、水利、节能、民防、市政园林、消防等审批手续的，企业拟按原有审批许可要求进行重建的，一律实行审批告知承诺制，在申请人作出书面承诺后，审批部门即来即办，直接作出书面审批决定。对原址改扩建项目，开通行政审批绿色通道，简化办事程序，加快审批速度。（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资源规划局、市住建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政务大数据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3.引导企业逐步恢复生产。对因灾情比较严重导致全面停产或半停产的企业，要组织专业技术力量，加快对房屋、电力设施、受损设备进行检测鉴定，能维修的要组织力量抓紧维修，需要采购新设备的要抓紧订货，能够局部恢复生产的要在保证安全生产的前提下恢复生产，逐条生产线、逐个车间有序恢复生产，最大限度减轻企业因灾损失。（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住建局、市政务大数据局、新乡供电公司，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4.加强企业搬迁要素保障。强化土地、环境容量、资金、煤电油气运等要素保障，各项要素指标向异地搬迁企业倾斜，确保异地搬迁项目早日开工建设、达产达效。（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资源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金融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5.全面提升园区基础设施。开展产业集聚区、工业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全面提升园区水电气（汽）运等要素保障能力和公共服务配套水平。牧野区、凤泉区研究制定整体方案，完善排水、排涝设施，确保2024年雨季之前彻底解决园区积水隐患。（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住建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一）用好补助资金。用好上级灾后重建专项补助资金，由各县（市）、区根据受灾情况自行统筹安排，支持受灾工业企业复工复产和灾后重建。（责任单位：市应急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二）强化金融支持。加快信贷审批保险理赔速度。督促指导各银行业金融机构按照“优先支持、利率优惠”的原则，开通“绿色通道”，优化简化信贷审批程序。督促指导各保险机构按照“应赔尽赔、能赔快赔”的原则，主动做好查勘预赔、理赔工作。保持企业资金稳定。对受灾企业已有贷款不断贷、不抽贷，确保2024年工业企业信贷余额、贷款户数均不低于上年同期水平。在灾后重建期间贷款到期的，可实行贷款展期，展期不少于6个月。优化金融服务。建立常态化政银企对接机制，精准对接受灾企业融资需求。设立工业企业纾困专项资金，解决企业短期流动性困难。全面推行“无还本续贷”、“先贷后还”等业务。降低应急转贷资金使用门槛，扩大单笔使用额度，进一步缩短审批办理时间，提高转贷资金使用效率。（责任单位：市金融局、人行新乡市中心支行、新乡银保监分局、市财政局）

（三）减轻企业负担。租金方面。对承租国有资产类经营用房的受灾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免收2024年7月—2024年6月房租，对租用其他经营用房的，鼓励业主（房东）为租户适度减免租金。税费方面。对灾情影响办理申报困难的工业企业，由企业申请，依据《税收征收管理法》规定依法办理延期申报和缴纳税款事项，最长期限不超过3个月。符合条件的受灾企业根据相关税法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优惠。用工方面。认真贯彻落实省人社厅《关于印发支持受灾地区防汛救灾、灾后重建若干措施的通知》，延缓缴纳社会保险费，降低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费率，阶段性降低失业、工伤保险费率，稳定受灾企业劳动关系。其他要素。新奥燃气延迟非居民用气价格上涨，允许企业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燃气费款。对受灾情影响面临暂时性生产经营困难、确实无力缴纳水费的工业企业，由企业提出申请，经住建部门认定后予以缓交。（责任单位：市税务局、市人社局、市住建局、市发改委，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四）完善政策保障。加快政策兑现进度。对列入2024年度预算的“三大改造”、产业发展、科技创新等各类奖补资金和扶持资金，凡符合拨付条件的立即足额拨付到位，尽快发挥财政资金效益，切实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加大政策倾斜力度。积极向上级主管部门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各县（市）、区在出台各类灾后重建帮扶政策或切块资金再统筹分配时，优先向受灾严重企业倾斜。畅通产业循环。定期召开产销对接会，按照产业链图谱，推动供需双方对接合作。畅通工业企业供应链体系，优先推动本市龙头企业市域内的配套企业复工复产。（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工信局、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一）压实各方责任。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工业企业复工复产工作，压实县（市）、区属地责任和部门指导责任，践行“一线工作法”，细化工作举措，建立专班、安排专人，统筹推进。

（二）狠抓政策落实。各级各部门要认真梳理并落实国家、省、市已出台的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政策措施。各相关责任单位负责政策解释并制定政策落实的操作流程。市政府督查室要定期不定期开展督查、暗访，对落实好的县（市、区）、市直部门、有关单位予以通报表扬，并及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做法；对落实不力的予以通报批评，特别严重的进行约谈。

（三）加强宣传引导。要及时总结企业恢复生产和灾后重建先进典型经验，鼓励引导企业结合国家、省产业政策，高起点、高标准恢复生产和重建，提高企业抗灾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对先进典型企业和先进人物，要及时报道、加以推广，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复产复工工作方案篇八**

20xx年2月x日

1、组建复工领导小组：

组长姚永辉(项目经理)副组长韩忠(技术负责人)组员马灵强、于春炎、王家元、申乾林、刘萍、黄月。

2、复工教育：

(一)、针对本工程节后复工的特点，在复工前分别组织召开施管人员会，特种作业人员培训会，民工三级教育会，使全体施工作业人员高度重视节后建筑施工安全管理工作，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坚决克服松散麻痹思想和盲目乐观情绪，进一步落实各级、各岗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及早规划制定安全工作目标及有关工作方案，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三)、节后复工前，项目负责人应当会同建设、监理单位对施工现场各类安全防护设施、机械设备等进行一次全面细致的复工检查，消除隐患。安全检查必须求真务实，不走形式，不走过场，不放过任何一个细节。检查的重点：

二是降排水措施，坑边土体及周边环境、建(构)筑物的变形情况;

三是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管理情况;

四是临时用电电线是否浸水、老化、漏电;

五是脚手架、外电防护架、模板支撑系统各连接部位及稳定性情况;

六是现场防火、防冻、防滑措施是否到位，职工宿舍取暖设备是否有防一氧化碳中毒措施，临舍结构是否稳固等。特别是对塔吊、脚手架专业技术性强且难以发现安全隐患的分部分项工程，应委托专业技术人员或检测人员进行检查，并按提出的要求进行整改。复查符合要求后，须经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字下发复工通知方可复工。工程未经复工检查或检查不合格的，一律暂停施工。个别在节前因存在严重安全隐患被责令限期改正的工程，必须先行组织力量进行整改，经企业安全管理部门及现场监理验收合格，并报质量监督站核查后方可复工。

(四)、要重视和做好门卫管理工作。针对节后复工人员进出工地频繁现状，要加强工地门卫管理，建立人员进出台帐记录，严防可疑人员及可疑车辆进入工地，防范治安等案件的发生。

计划泥工10人、架子工6人、平工30人、机操工4人、安装工15人。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